

Diary of a Wimpy Kid

小屁孩日记 ①⑥

——冤家宜解不宜结

[美]杰夫·金尼 著
朱力安 译



爆笑日记
轻松英语

广东省出版集团

新世纪出版社

DIARY of a Wimpy K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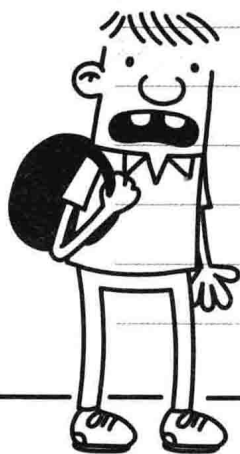
小屁孩日记①⑥

——冤家宜解不宜结

[美] 杰夫·金尼 著

朱力安 译

格雷的“死党”
——罗利



格雷



· 广州 ·

广东省出版集团

新世纪出版社

Wimpy Kid text and illustrations copyright © 2013 Wimpy Kid, Inc.

DIARY OF A WIMPY KID®, WIMPY KID™, and the Greg Heffley design™ are trademarks of Wimpy Kid,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published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in 2013

By Amulet Books, an imprint of Harry N. Abrams, Incorporated, New York

Original English title: Diary of a Wimpy Kid: Hard Luck

(All rights reserved in all countries by Harry N. Abrams, Inc.)

本书简体中文版由美国Harry N. Abrams公司通过中国Creative Excellence Rights Agency独家授权
版权合同登记号: 19-2013-111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屁孩日记⑩: 冤家宜解不宜结/(美)杰夫·金尼著; 朱力安译. —广州: 新世纪出版社, 2013.11

ISBN 978-7-5405-7891-6

I. ①小… II. ①杰… ②朱… III. ①漫画—作品集—美国—现代
IV. ①J238.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38522号

出版人: 孙泽军

选题策划: 林 铨 王小斌

责任编辑: 傅 琨 廖晓威 何敏静

责任技编: 王建慧

小屁孩日记⑩——冤家宜解不宜结

XIAOPIHAI RIJI⑩——YUAN JIA YI JIE BU YI JIE

[美]杰夫·金尼 著 朱力安 译

出版发行: 新世纪出版社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10号 邮政编码: 510102)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省教育厅教育印刷厂

开 本: 890mm × 1240mm 1/32

印 张: 7 字 数: 135千字

版 次: 2013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40 000册

定 价: 16.80元

质量监督电话: 020-83797655 购书咨询电话: 020-83781545

“小屁孩之父”杰夫·金尼致中国粉丝

中国的“哈屁族”：

你们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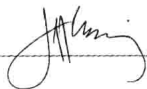
从小我就对中国很着迷，现在能给中国读者写信真是我的荣幸啊。我从来没想到自己会成为作家，更没想到我的作品会流传到你们的国家，一个离我家十万八千里的地方。

当我还是个小屁孩的时候，我和我的朋友曾试着挖地洞，希望一直挖下去就能到地球另一端的中国。不一会儿，我们就放弃了这个想法（要知道，挖洞是件多辛苦的事儿啊！）；但现在通过我的这些作品，我终于到中国来了——只是通过另一种方式，跟我的想象有点不一样的方式。

谢谢你们让《小屁孩日记》在中国成为畅销书。我希望你们觉得这些故事是有趣的，也希望这些故事对你们是一种激励，让你们有朝一日也成为作家和漫画家。我是幸运的，因为我的梦想就是成为一个漫画家，而现在这个梦想实现了。不管你们的梦想是什么，我都希望你们梦想成真。

我希望有朝一日能亲身到中国看看。这是个将要实现的梦想！

希望你们喜欢《小屁孩日记》。再次感谢你们对这套书的喜爱！



杰夫

A Letter to Chinese Readers

Hello to all my fans in Ch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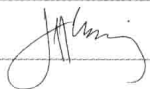
I've had a fascination with China ever since I was a boy, and it's a real privilege to be writing to you now. I never could have imagined that I would become an author, and that my work would reach a place as far from my home as your own country.

When I was a kid, my friends and I tried to dig a hole in the ground, because we hoped we could reach China on the other side of the earth. We gave up after a few minutes (digging is hard!), but with these books, I'm getting to reach your country... just in a different way than I had imagined.

*Thank you so much for making **Diary of a Wimpy Kid** a success in your country. I hope you find the stories funny and that they inspire you to become writers and cartoonists. I feel very fortunate to have achieved my dream to become a cartoonist, and I hope you achieve your dream, too... whatever it might be.*

I hope to one day visit China. It would be a dream come true!

*I hope you enjoy the **Wimpy Kid** books. Thank you again for embracing my books!*

 Jeff

有趣的书，好玩的书

夏致

这是一个美国中学男生的日记。他为自己的瘦小个子而苦恼，老是会担心被同班的大块头欺负，会感慨“为什么分班不是按个头分而是按年龄分”。这是他心里一道小小的自卑，可是另一方面呢，他又为自己的脑瓜比别人灵光而沾沾自喜，心里嘲笑同班同学是笨蛋，老想投机取巧偷懒。

他在老妈的要求下写日记，幻想着自己成名后拿日记本应付蜂拥而至的记者；他特意在分班时装得不会念书，好让自己被分进基础班，打的主意是“尽可能降低别人对你的期望值，这样即使最后你可能几乎什么都不用干，也总能给他们带来惊喜”；他喜欢玩电子游戏，可是他爸爸常常把他赶出家去，好让他多活动一下。结果他跑到朋友家里去继续打游戏，然后在回家的路上用别人家的喷水器弄湿身子，扮成一身大汗的样子；他眼红自己的好朋友手受伤以后得到女生的百般呵护，就故意用绷带把自己的手掌缠得严严实实的装伤员，没招来女生的关注反惹来自己不想搭理的人；不过，一山还有一山高，格雷再聪明，在家里还是敌不过哥哥罗德里克，还是被耍得团团转；而正在上幼儿园的弟弟曼尼可以“恃小卖小”，无论怎么捣蛋都有爸妈护着，让格雷无可奈何。

这个狡黠、机趣、自恋、胆小、爱出风头、喜欢懒散的女孩，一点都不符合人们心目中的那种懂事上进的好孩子形象，奇怪的是这个缺点不少的男孩子让我忍不住喜欢他。

人们总想对生活中的一切事情贴上个“好”或“坏”的标签。要是找不出它的实在可见的好处，它就一定是“坏”，是没有价值的。

单纯的有趣，让我们增添几分好感和热爱，这难道不是比读书学习考试重要得多的事情吗？！生活就像一个蜜糖罐子，我们是趴在桌子边踮高脚尖伸出手，眼巴巴地瞅着罐子的孩子。有趣不就是蜂蜜的滋味吗？

翻开这本书后，我每次笑声与下一次笑声之间停顿不超过5分钟。一是因为格雷满脑子的鬼主意和诡辩，实在让人忍俊不禁。二是因为我还能毫不费劲地明白他的想法，一下子就捕捉到格雷的逻辑好笑在哪里，然后会心一笑。

小学二年级的时候我和同班的男生打架；初一的时候放学后我在黑板上写“某某某（男生）是个大笨蛋”；初二的时候，同桌的男生起立回答老师提问，我偷偷移开他的椅子，让他的屁股结结实实地亲吻了地面……我对初中男生的记忆少得可怜，到了高中，进了一所重点中学，大多数的男生要么是专心学习的乖男孩，要么是个性飞扬的早熟少年。除了愚人节和邻班同学集体调换教室糊弄老师以外，男生们很少再玩恶作剧了。仿佛大家不约而同都知道，自己已经过了有资格耍小聪明，并且耍完以后别人会觉得自己可爱的年龄了。

如果你是一位超过中学年龄的大朋友，欢迎你和我在阅读时光中做一次短暂的童年之旅；如果你是格雷的同龄人，我真羡慕你们，因为你们读了这本日记之后，还可以在自己的周围发现比格雷的经历更妙趣横生的小故事，让阅读的美好体验延续到生活里。

要是给我一个机会再过一次童年，我一定会睁大自己还没有患上近视的眼睛，仔细发掘身边有趣的小事情，拿起笔记录下来。亲爱的读者，不知道当你读完这本小书后，是否也有同样的感觉？

片刻之后我转念一想，也许从现在开始，还来得及呢。作者创作这本图画日记那年是30岁，那么说来我还有9年时间呢。

一种简单的快乐

刘恺威

我接触《小屁孩日记》的时间其实并不长，是大约在一年多以前，我从香港飞回横店时，在机场的书店里看到了《小屁孩日记》的漫画。可能每一个人喜爱的漫画风格都不太一样，比如有人喜欢美式的、日系的、中国风的，有人注重写实感的，而我个人就比较偏向于这种线条简单的、随性的漫画，而且人物表情也都非常可爱。所以当时一下子就被封面吸引住了，再翻了翻内容，越看越觉得开心有趣，所以立刻就买下了它。

说实话，我并不认为《小屁孩日记》只是一本简单的儿童读物。我向别人推荐它的时候也会说，它是一本可以给大人看的漫画书，可以让整个人都感受到那种纯粹的开心。可能大家或多或少都会有这样的感受，当我们离开学校出来工作以后，渐渐地变得忙碌、和家人聚在一起的时间越来越少，也无法避免地接收到一些压力和负面情绪，对生活和社会的认知也变得更加复杂，有时候会感觉很累，心情烦躁，但如果真的自问为什么会这么累，究竟在辛苦追求着什么的时候，自己却又没有真正的答案……这并不是说我对成年后的生活有多么悲观，但像小孩子一样简单的快乐，确实离成年人越来越远了。但当我在看到《小屁孩日记》的时候，我却突然间想起了自己童年时那种纯真、简单的生活，这也是我决定买下这本漫画的原因之一。看《小屁孩日记》会让我把自己带回正轨，审核自己，检查一下自己最近的情绪、状况，还是要回到人的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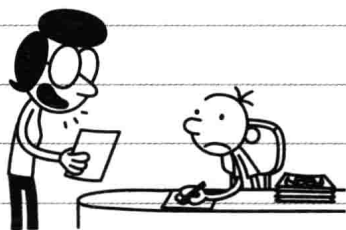
本——开心。

我到现在也喜欢随手画一些小屁孩的画像来送给大家，这个也是最近一年来形成的习惯，因为自己大学读的是建筑，平时就喜欢随手画些东西，喜欢上小屁孩之后就开始画里面的人物，别看这个漫画线条简单，但想要用最简单的线条画出漫画里那种可爱的感觉，反而挺花工夫的。除了小屁孩这个主角之外，我最喜欢画的就是他的弟弟。弟弟是个特别爱搞鬼的小孩，而且长着一张让人特别想去捏一把的脸。这兄弟俩的故事经常会让我想起我跟我妹妹的关系，我妹妹小时候也总是被我“欺负”，比如捏她的脸啊、整蛊她啊，但如果遇到了外人欺负妹妹，自己绝对是第一个站出来保护她的人。

星期三

我其实还有点期待老妈家人到城里来，因为这正是我赚钱的大好时机。

有一年我在厨房餐桌上画画的时候，老妈建议我去跟叔叔婶婶推销一下我的画作。



结果我的画特别地叫座。我随便画一间房子或一只小龟，立马就能赚5美元。



在家庭节日聚会前几周里，我能画多快就多快，好在亲戚们

到来之前攒出一大摞。有一年感恩节，我画了好多张，结果赚了80美元。

用画作来换钱简直太容易了，我还真以为一辈子都会这么顺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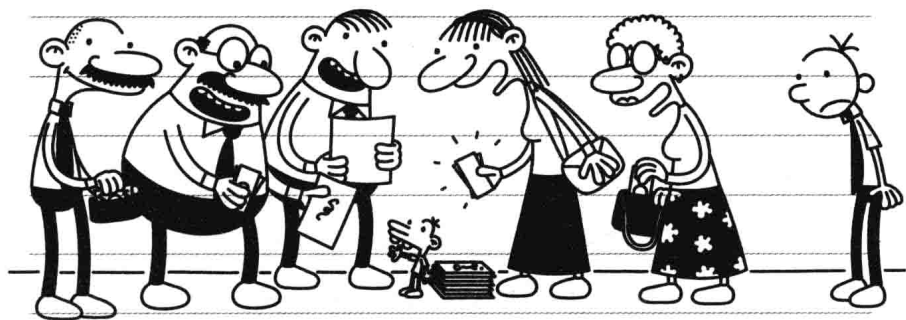


不过等我长大一点，要以前疯狂追捧我画作的那些亲戚掏钱就没那么爽快了。

我至今都没搞清楚，这到底是因为我向同一拨人推销太多，还是因为我把价格提高了一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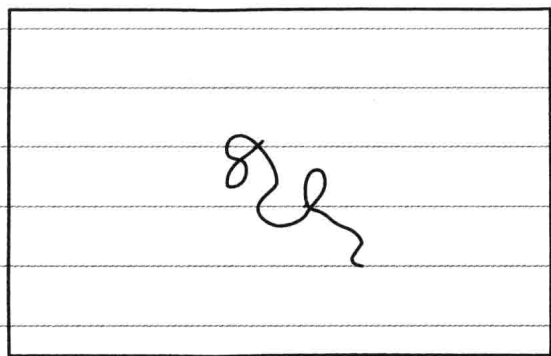


不过到曼尼卖画的时候，这些亲戚却突然变成了人肉提款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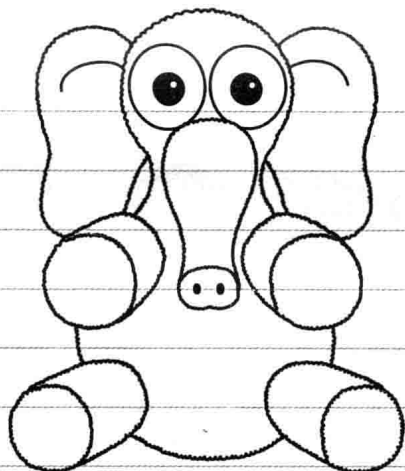
我只想说：我的画作可是倾注了大量时间和心血的。而曼尼却只用了一分钟乱画15张，而且大半都不知所云。

这就说明在艺术素养方面，有些人真是一点品味都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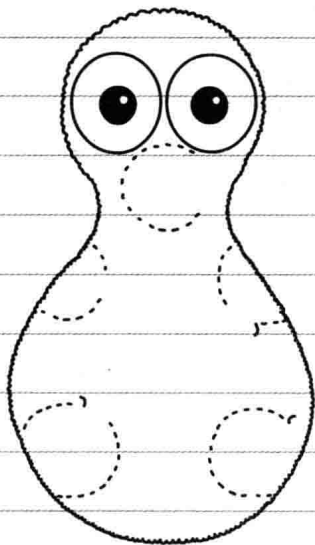
星期四

今年又要在姥姥家过复活节，真是没意思，因为姥姥家就不怎么合小孩子的胃口。她家里唯一一样跟玩具沾边的东西就是这头名叫埃利的毛绒玩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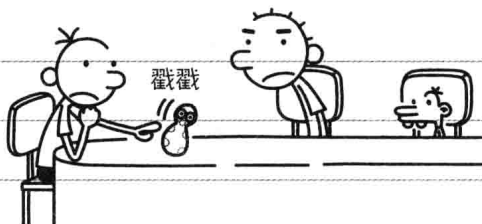


我们家的老狗阿甜现在跟姥姥住了。姥姥给阿甜买了埃利，让它可以咬着玩。

不过阿甜拿到埃利的第一天就把它的象鼻子、耳朵和四肢全扯了下来。所以现在根本看不出埃利原来是头大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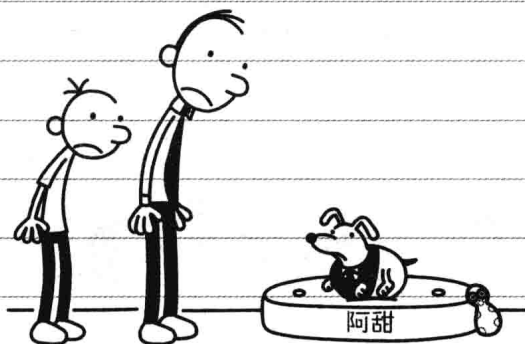


这就是小孩子在姥姥家唯一能玩的东西了。就这么一个毛绒保龄球瓶，再好玩也有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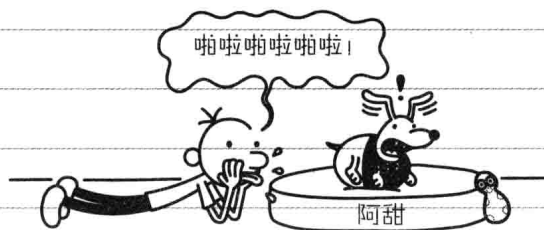
要是阿甜还能像以前一样跟我们玩的话，姥姥家就没这么无聊了。不过姥姥给它喂了太多狗粮和剩饭，它现在已经胖成球样了，只是多了四条腿而已。

而且，姥姥现在把它打扮得像人一样，估计它肯定郁闷死了。



每次去姥姥家吃饭的时候，我们都想方设法逗阿甜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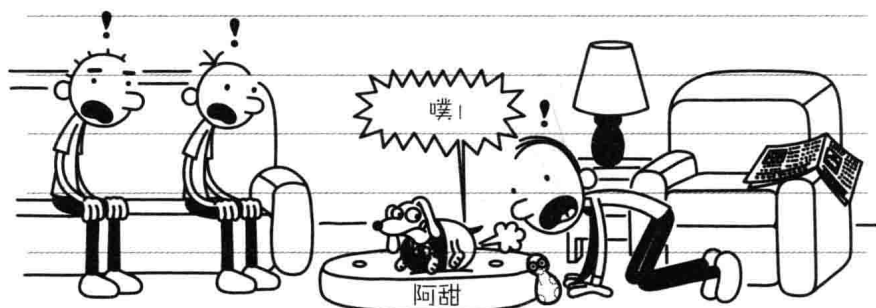
有一天晚上我们发现，在阿甜睡着的时候，躲在它后面吹口哨，它的耳朵会竖起来。



接下来，阿甜会一直嗅自己的屁屁，然后继续睡觉。



我跟罗德里克一遍又一遍地逗阿甜，它每次的反应都分毫不差。不过有一晚，老爸试了一次，结果事与愿违。



虽然姥姥家里很闷，但复活节往往还挺好玩的。曾祖母咪妈健在的时候，我们常常在姥姥家搞复活节寻彩蛋活动。



咪妈^①

咪妈是姥姥的妈妈。没有不敬的意思，不过要是我有孙子的话，我可不能让他们乱叫，我得自己规定称谓。

我要选一些比较正统的名称，比如“爷爷”或“祖父”之类的，我可不想一辈子都被人叫什么傻了吧唧的名字。



我敢肯定我的曾祖父肯定想改个称谓，但他都93了，这时候改也没啥意思了。



话说回来，咪妈负责把各种奖品放进塑料蛋壳，制成复活节彩蛋。她往蛋里面塞糖果或零钱，不过偶尔也会塞一张5美元大钞。

① 译者注：“Poopsie”是语气词“Oopsie Poopsie”（哎哟哟，哎唷喂）的后半段；“Poopsie”如果单列成词，属于美式俚语，意思全看语境而定。



然后她把彩蛋藏在姥姥家或后院里。

复活节当天吃完早午餐后，孩子们就会提着篮子到姥姥的院子里挖彩蛋。



咪妈往往准备彩蛋会过头，彩蛋藏太多，找也找不完。我敢打赌，你现在去姥姥的院子找，照样能找出满满一篮子彩蛋。

有时候我会在姥姥的柜子里或沙发坐垫之间找到个彩蛋。几周前，姥姥家马桶不灵了，老爸在水箱里发现一个粉红色的塑料彩蛋，估计这蛋在里头都漂浮很多年了。